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概述

为了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需要，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固定授信额度及临时授信额度）。最终以公司与相应金融机构达成的实际授信额度为准。

二、授权事宜

为办理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合同、贷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原则上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财务负责人应相关金融机构要求对实际发生的银行授信额度以汇总表形式对外提供，年度内银行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授权期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

三、有效期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